

乐昌市慢性病防治站

2016 年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乐昌市慢性病防治站是承担我市结核病、精神病、麻风病、性病防治工作的防治部门,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,人员编制 18 名。现有在职人数 22 人,其中财政供养人员 22 人,离退休人员 10 人,其中财政供养人员 10 人。

二、收入预算说明

2016 年收入预算 327.46 万元,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7.46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说明

2016 年支出预算 327.46 万元,其中: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327.46 万元,

(一)基本支出预算 275.86 万元。其中:工资福利支出 149.82 万元,商品和服务支出 82.48 万元,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3.56 万元。

(二)项目支出预算 51.6 万元,其中:结核病防治项目 50.6 万元;精神病防治项目 0.5 万元,麻风病防治项目 0.5 万元。

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说明

2016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5.5 万元,与上年持平。财政拨款 5.5 万元,其中: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.3 万元,比上年增加 0.3 万元,公务接待费支出 3.2 万元,比上年减少 0.3 万元。